opusdei.org

宗座宪令《但愿如此 ("Ut sit")》

此为《但愿如此 ("Ut sit")》宗座宪令的(非官方)中文译本,主业团因此宪令而被立为天主教会内首个属人监督团。

2017年11月22日

若望保禄主教

天主众僕之僕

为永久记录的事

教会以绝大的期望,向主业团表达其 关注和母亲般的关怀。这团体是因天 主启发的灵感,由天主之僕若瑟玛利 亚施礼华於一九二八年十月二日,在 马德里所创立,使能成为一个永远恰 当和有效的工具去履行教会在俗世生 活中的救赎使命。

此团体於开创之初,已努力奋鬥,不 但为以新的光辉,照亮平信徒在教会 和社会中的使命,同时也付之以实际 的行动;而且又尽力实践普世成圣的 训导,并在社会各阶层中,推动以日 常工作本身,作为圣化的途径和对 象。此外,主业团更藉圣十字架司铎 会,帮助教区司铎在履行其神圣铎职 时,活出此训导。

在天主恩宠的帮助下,主业团及其工作已伸展至很多世界各地不同的教区中。她是一个由司铎和男女平信徒组成的使徒有机和不可分裂体:即是无论在精神、目标、管治和培育上,都

是合一的,因此,有必要赋予它一个符合其特性的法律架构,这本是其创办人自己在一九六二年,以谦卑和信任的心,向圣座请求,恩准其一个相称的在教会内的存在架构,好能刻划其真正的本质和神学特性,亦令其使徒工作有更大的成效。

梵蒂冈第二次大公会议藉《司铎职务与生活法令》第十号,将属人监督团这体制引进了教会的法律,为执行特定的牧民活动,并以自动手谕《神圣教会》I, n.4 使之生效。由那时起,已能清楚分辨出此法律体制完全地适合主业团。因此,我们有可爱记忆的前任保禄六世在一九六九年,殷切地接纳了天主之僕施礼华的请求,授权他召开一个特别会议,并在他的指导下,研究主业团所必要的变更,为能保持主业团的本质及跟从梵蒂冈第二次大公会议的规範。

我们亦明确地要求继续此研究,且在 一九七九年,下令对此事负有权责的 主教圣部,在仔细研究所有有关事实 及法律资料後,检视主业团所提出的 正式请求。

主教圣部按历史、法律及牧民等方面 小心地审查此交付给他们的事项。如 此,在完全排除所有与其基础、可能 性和具体授予请求的方式所相关的疑 虑後,清晰地显示,准许主业团变更 为属人监督团,是恰当和有利的。

因此,我们以完全的宗座权力,接纳 主教圣部至尊贵和最可敬的枢机部长 所给予我们的意见,并按其必要,得 到那些在此事上拥有或觉得自己拥有 权限者的同意後,下令且愿意以下各 项付诸实行。

I

主业团被立为属人监督团,有国际性领域。全名为圣十字架及主业监督团,或简称为主业团。圣十字架司铎会同时被立为一个为神职人员的善

会,其本质上是与监督团联合一起 的。

Ш

监督团由一般法、本宪令,及其章程:取名《主业团特别法规》的规範 所监管。

Ш

属人监督团的司法管辖权包括:归属 其内的神职人员,及为满全其特定责 任、以合约形式与监督团建立了法律 联繫的平信徒,此等平信徒奉献自己 予监督团的使徒活动。而神职人员及 平信徒均在监督的权力下,履行监督 团的牧民工作,一如上述条款所言。

IV

主业监督团的教长是它的监督,按照 一般法及特别法的规定而选出,并需 得到罗马圣座的确认。 按照《你们去宣讲福音(Praedicate Evangelium)》宗座宪令第117条,监督团隶属于教廷圣职部,而圣职部根据相关问题,会与罗马教廷其他圣部对相关问题作出评估。圣职部会利用其他圣部的管辖权——通过适当的咨询或移交文件——去处理各种问题。

VI^n

每年监督都会向圣职部提交一份关于 监督团的状况及其使徒工作实现之情况的报告。

VII

监督团的中央行政总部设於罗马。而 位於监督团总部的「和平之后」小 堂,则被立为监督座堂。

最可敬的欧华路蒙席既於一九七五年 九月十五日按规定被选为主业团的总 会长, 宗座确认和同时任命他为刚成 立的圣十字架和主业属人监督团的监督。

最後,我们指派可敬的兄弟,西当 (Sidone)领衔总主教及教廷驻意大利 大使罗莫洛·卡邦尼(Romolo Carboni),适时地执行上述决议,并 授予其必要及适宜的权限,包括在相 关的事情上,予其他教会教长的转委 权;同时有责任,尽快向主教圣部呈 交一份證明此命令已执行的真实文 件。

与此相抵触之事一概无效。

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,我们在 位的第五年,由罗马圣伯多禄大殿发 出。

奥斯定•卡沙罗尼枢机 (Augustinus Card. Casaroli),国务卿

巴斯弟安•巴治奥枢机 (Sebastianus Card. Baggio), 主教圣部部长

若瑟•迪•唐 (losephus Del Ton),秘书

马些路•罗撒蒂 (Marcellus Rossetti),秘书

"经教宗方济各修改的条文的原本措辞(参2022年7月14日发布的《为保护神恩 (Ad charisma tuendum)》 手谕的宗座牧函,2022年8月4日开始生效):

٧

监督团是由主教圣部管辖,而同时按事务的性质而定,将直接与罗马教廷不同的圣部或部门直接交涉。

VI

监督须每五年,经主教圣部,呈交有 关监督团的状况、及其使徒工作发展 的报告予罗马圣座。 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://opusdei.org/zhs/article/zong-zuo-xian-ling-dan-yuan-ru-ci-ut-sit/ (2025年11月25日)